

2023 年度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 本级 ）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划，负责起草地方性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全区社会组织（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非公募基金会）相关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按照管理权限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监督管理，承担中共薛城区社会组织综合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指导全区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三）拟订全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四）拟订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协调推进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

（五）负责全区行政区划管理工作，拟订全区行政区划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审查、呈报区级、镇（街）行政区划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工作，负责区内镇（街）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联合检查和管理以及行政区域界线纠纷（争议）调处、平安边界建设等工作，负责全区地名管理工作，并承担区地名委员会日常工作。

（六）负责指导全区婚姻登记工作，拟订全区婚姻管理政策

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七）拟订全区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区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拟订全区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拟订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组织拟订全区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协助市级管理全区福利彩票销售及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有关工作。

（十二）拟订全区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推进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管理国家、省、市和区拨付的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负责全区民政统计工作。

（十四）负责民政宣传、信访工作。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4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社会组织管理办公室、社会救助和福利慈善办公室、基层政权建设和社会事务

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733.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68.2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84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669.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9.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84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68.2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002.9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002.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2,002.99	总计	62	12,002.9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本级）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2,002.99	12,002.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69.52	11,669.5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419.92	1,419.92					
2080201	行政运行	266.81	266.81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7.24	187.24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65.86	965.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41	51.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21	33.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19	18.19					
20807	就业补助	70.91	70.9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70.91	70.91					
20810	社会福利	1,949.31	1,949.31					
2081001	儿童福利	534.63	534.63					
2081002	老年福利	127.39	127.39					
2081004	殡葬	51.73	51.73					
2081006	养老服务	1,235.56	1,235.56					
20811	残疾人事业	1,964.76	1,964.7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964.76	1,964.7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776.35	3,776.35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47.97	647.9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28.38	3,128.38					
20820	临时救助	35.35	35.3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5.35	35.3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340.77	2,340.77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2.69	82.69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258.08	2,258.08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4.24	54.2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31	5.31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48.93	48.9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1	6.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1	6.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6	14.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6	14.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56	14.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79	49.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79	49.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79	49.7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84	0.84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84	0.84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84	0.84					
229	其他支出	268.27	268.2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68.27	268.2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68.27	268.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2,002.99	382.58	11,620.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69.52	318.22	11,351.3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419.92	266.81	1,153.10			
2080201	行政运行	266.81	266.81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7.24		187.24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65.86		965.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41	51.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21	33.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19	18.19				
20807	就业补助	70.91		70.9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70.91		70.91			
20810	社会福利	1,949.31		1,949.31			
2081001	儿童福利	534.63		534.63			
2081002	老年福利	127.39		127.39			
2081004	殡葬	51.73		51.73			
2081006	养老服务	1,235.56		1,235.56			
20811	残疾人事业	1,964.76		1,964.7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964.76		1,964.7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776.35		3,776.35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47.97		647.9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28.38		3,128.38			
20820	临时救助	35.35		35.3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5.35		35.3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340.77		2,340.77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2.69		82.69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258.08		2,258.08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4.24		54.2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31		5.31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48.93		48.9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1		6.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1		6.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6	14.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6	14.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56	14.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79	49.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79	49.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79	49.7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84		0.84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84		0.84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84		0.84			
229	其他支出	268.27		268.2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68.27		268.2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68.27		268.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733.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68.2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84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669.52	11,669.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56	14.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9.79	49.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84			0.84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68.27		268.2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002.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002.99	11,733.88	268.27	0.8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002.99	总计	64	12,002.99	11,733.88	268.27	0.8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1,733.88	382.58	11,351.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69.52	318.22	11,351.3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419.92	266.81	1,153.10
2080201	行政运行	266.81	266.81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7.24		187.24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65.86		965.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41	51.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21	33.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19	18.19	
20807	就业补助	70.91		70.9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70.91		70.91
20810	社会福利	1,949.31		1,949.31
2081001	儿童福利	534.63		534.63
2081002	老年福利	127.39		127.39
2081004	殡葬	51.73		51.73
2081006	养老服务	1,235.56		1,235.56
20811	残疾人事业	1,964.76		1,964.7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964.76		1,964.7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776.35		3,776.35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47.97		647.9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28.38		3,128.38
20820	临时救助	35.35		35.3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5.35		35.3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340.77		2,340.77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2.69		82.69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258.08		2,258.08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4.24		54.2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31		5.31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48.93		48.9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1		6.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1		6.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6	14.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6	14.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56	14.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79	49.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79	49.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79	49.7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1.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4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3.53	30201	办公费	16.0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0.6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24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0.43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21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19	30207	邮电费	2.6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56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	30211	差旅费	0.7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7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06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0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3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5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10.00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1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48.15	公用经费合计						34.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本级）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68.27	268.27		268.27	
229	其他支出		268.27	268.27		268.2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68.27	268.27		268.2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68.27	268.27		268.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0.84		0.84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84		0.84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84		0.84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84		0.8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本级）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0		1.80		1.80		1.80		1.80		1.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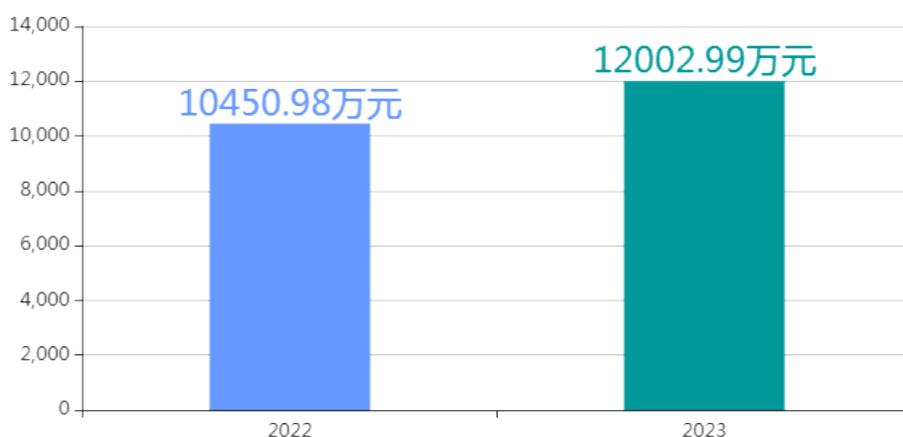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2,002.9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552.01 万元，增长 14.85%。主要是困难群体救助保障标准相较于上年度有所提高，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增加。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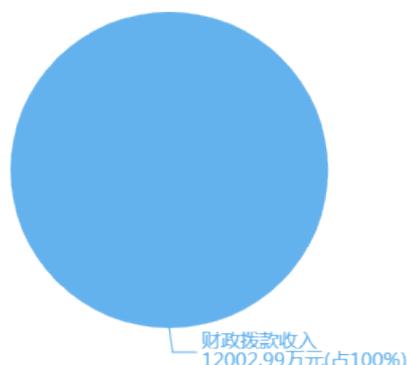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2,002.9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002.99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12,002.9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552.01 万元，增长 14.85%。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相较于上年度有所提高，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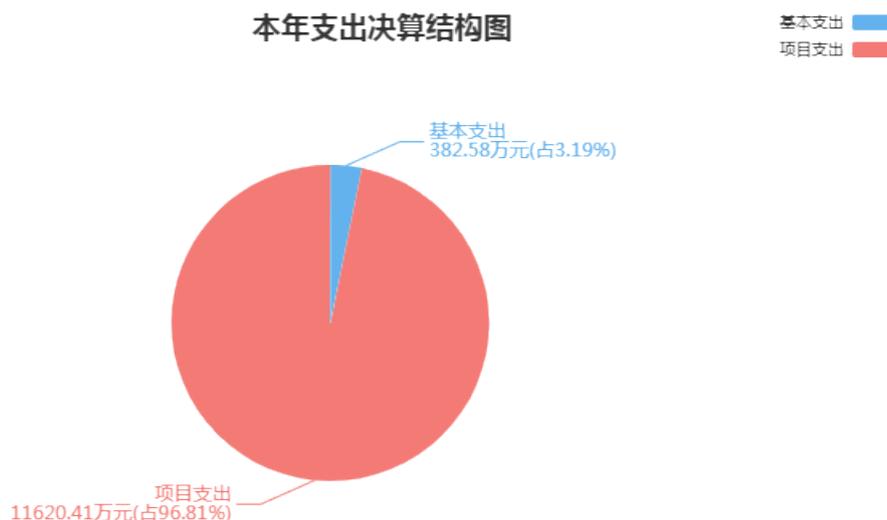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2,002.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2.58 万元，占 3.19%；项目支出 11,620.41 万元，占 96.8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82.5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293.15 万元，下降 43.38%。主要是我单位加强自身建设，规范运行，提高效率，降低成本。

2、项目支出 11,620.4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845.16 万元，增长 18.88%。主要是困难群体救助保障标准相较于上年度有所提高，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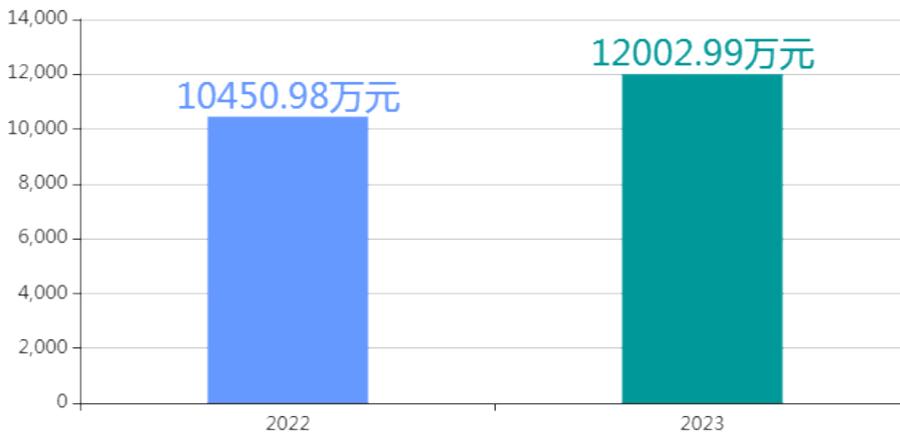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2,002.9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52.01 万元，增长 14.85%。主要是困难群体救助保障标准相较于上年度有所提高，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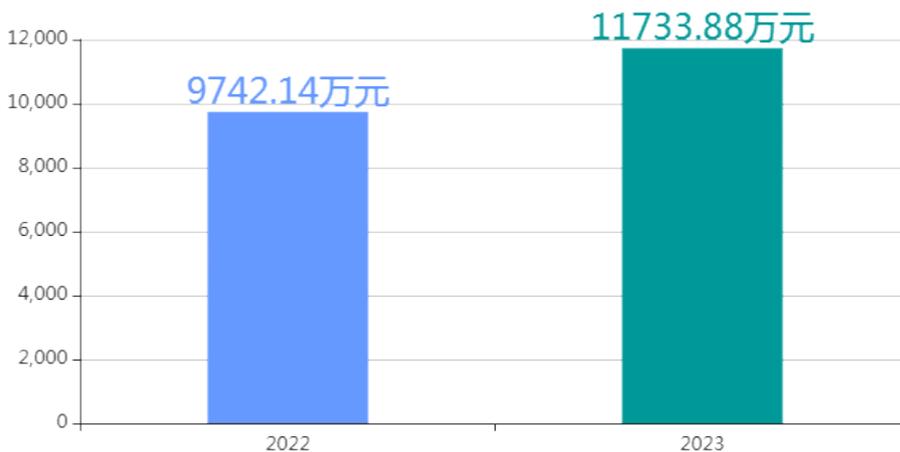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733.8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76%。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991.74 万元，增长 20.44%。主要是困难群体救助保障标准相较于上年度有所提高，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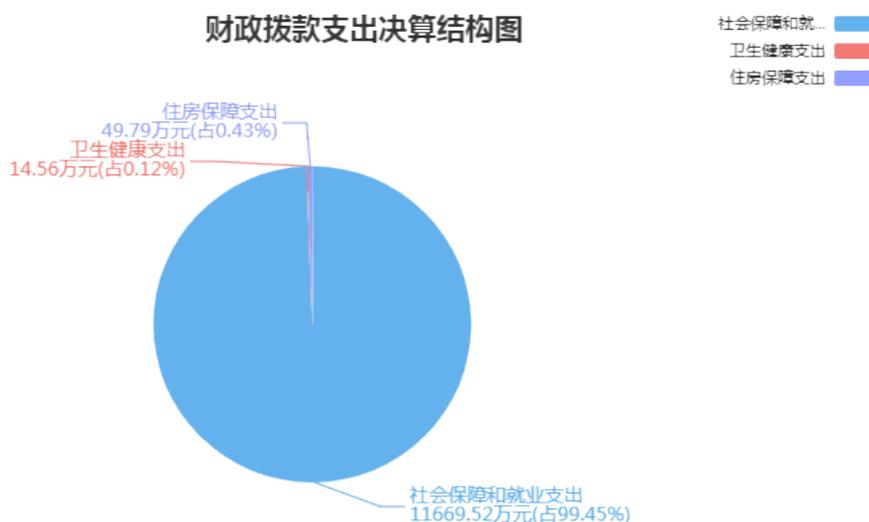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733.88 万元，主

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669.52 万元，占 99.45%；卫生健康（类）支出 14.56 万元，占 0.12%；住房保障（类）支出 49.79 万元，占 0.4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192.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33.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9.4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不包含本年度上级资金，导致本年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47.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在职人员工资基数按政策要求进行上调，增加工资等人员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7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7.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是本年度开展业务活动次数相较于去年有所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5.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厉行节俭有关要求，在实际工作中严格控制支出，强化支出管理，相关支出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9.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基数按政策要求进行调整，增加保险缴纳费用。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基数按政策要求进行调整，增加保险缴纳费用。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役士兵安置人员职业年金基数按政策要求进行调整，减少保险缴纳费用。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1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4.63 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 288.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儿童福利项目含上级专项资金，上级资金未纳入本局年初部门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1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0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济困难老年人数减少导致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73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殡葬资金均为上级专项资金，未纳入本局年初部门预算。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5.5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养老服务资金均为上级专项资金，未纳入本局年初部门预算。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9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4.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资金含上级专项资金，上级资金未纳入本局年初部门预算。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7.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9.3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城市低保资金含上级专项资金，上级资金未纳入本局年初部门预算。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28.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农村低保资金含上级专项资金，上级资金未纳入本局年初部门预算。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临时救助按照本年度实际发生需救助人数进行保障救助。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6.2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城市特困资金含上级专项资金，上级资金未纳入本局年初部门预算。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8.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8.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农村特困资金含上级专项资金，上级资金未纳入本局年初部门预算。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1 万元，

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城市电补支出均为上级资金，上级资金未纳入本局年初部门预算。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9.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农村电补支出均为上级专项资金，上级资金未纳入本局年初部门预算。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1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均为上级专项资金，上级资金未纳入本局年初部门预算。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3.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在职人员单位医疗保险保险基数按政策要求进行调整，增加保险缴纳费用。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4.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5.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按政策要求进行调整，增加公积金缴纳费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82.5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48.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34.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68.27 万元，本年支出 268.2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8.2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项目纳入区级民生项目预算，由财政代编，执行中按照实际资金需要拨付，未细化批复到本局部门预算。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支出为原福利公司未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单位

部门，执行中按照实际资金需要拨付，未细化批复到本局部门预算。其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支出为原福利公司未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单位部门，执行中按照实际资金需要拨付，未细化批复到本局部门预算。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

车的燃油费及维修费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其中：

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4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1.05 万元，增长 47.26%，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在职人员工资基数按政策要求进行上调，增加工资等人员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17个，涉及预算资金4,979.31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1.48%。本单位项目总支出包含上级资金。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本级)2023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17个项目中，1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项目完成良好。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2023年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殡葬行业一线工作人员补助经费等17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2023年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3分。全年预算数为825万元，执行数为158.92万元，完成预算的19.2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2023年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工作，完成发放社区工作者工资及缴纳保险110人，实现提高社区工作者的工作积极性，保障社区工作者的生活质量。

2.殡葬行业一线工作人员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3 分。全年预算数为 6.51 万元，执行数为 6.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殡葬行业一线工作人员补助工作，完成对 14 人发放补助，实现提高保障人员的生活水平，减轻殡葬一线行业人员负担。

3. 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5 分。全年预算数为 803 万元，执行数为 8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工作，完成发放社区工作者工资及缴纳保险 110 人，实现提高社区工作者的工作积极性，保障社区工作者的生活质量。

4.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2.67 分。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4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完成城市特困对象发放人数 44 人，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实现提升城市特困对象生活水平，助力脱贫攻坚，促进社会公平。

5.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1.35 分。全年预算数为 325 万元，执行数为 3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完成发放城市低保对象人数 507 户，实现提高城市低保对象的生活水平，健全城市低保对象救助制度。

6. 春节走访物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为 93.5 分。全年预算数为 63.5 万元, 执行数为 63.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春节走访工作, 完成发放镇街个数 7 个, 实现提高困难群众的生活水平, 助推脱贫攻坚工作。

7. 福利公司人员一次性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为 94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3 万元, 执行数为 4.03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妇联公司人员一次性补助工作, 完成对 2 人缴纳医疗保险, 实现提高保障对象的生活水平, 切实减福利公司人员负担, 保障单位制度健全性, 推动单位相关工作深入开展。

8. 福利公司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为 92.8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 执行数为 0.84 万元, 完成预算的 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福利公司业务工作, 完成保障原福利公司员工 1 人的基本生存和生活权利, 实现提高原福利公司员工的生活水平。

9. 公益岗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为 93.47 分。全年预算数为 88 万元, 执行数为 70.9 万元, 完成预算的 80.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公益岗工作, 完成发放公益岗人数 15 人, 实现提高公益岗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提高公益岗人员的生活水平。

10. 孤困儿童基本生活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为 92.66 分。全年预算数为

185 万元，执行数为 17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工作，完成孤困儿童基本生活保障经费，完成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发放人数 177 人，困境儿童发放人数 94 人，实现提高了孤困儿童生活水平，健全了孤困儿童保障制度。

11. 经济困难老年人救助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6.2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90 万元，执行数为 75.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6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经济困难老年人救助补助工作，完成发放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发放人数 1703 人，实现提高经济困难老年的生活水平。

12. 困难和重度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 分。全年预算数为 965 万元，执行数为 99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困难和重度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完成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11242 人，实现提高困难残疾人的保障水平，全面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

13. 临时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2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2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临时救助工作，完成临时救助对象发放人数 141 人，解决困难群众面临的突发性、临时性、紧迫性的基本生活困难，确保困难群众

都能求助有门、救助及时。

14.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59 分。全年预算数为 945 万元，执行数为 99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完成农村特困对象发放人数 1498 人，实现提高农村特困的生活水平，健全农村特困对象救助制度。

15.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09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80 万元，执行数为 1,12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工作，完成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人数 4595 人，实现提升农村低保对象生活水平，维护农村低保人员的生存权益。

16. 日常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1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0 万元，执行数为 12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1.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日常工作，完成购买商品用于科室 7 个，实现保障全局工作顺利开展，提高全局工作完成质量。

17. 薛城区第五轮区派第一书记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2.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4 万元，执行数为 1.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薛城区第五轮区派第一书记补助工作，完成发放第一书记补助 1 人，实现保障对象救助制度健全性，提

高保障对象的生活水平。

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

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三十八、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本级）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2023 年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3	优
2	殡葬行业一线工作人员补助经费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4.3	优
3	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4.5	优
4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2.67	优
5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1.35	优
6	春节走访物资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3.5	优
7	福利公司人员一次性补助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4	优
8	福利公司业务经费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2.87	优
9	公益岗工作经费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3.47	优
10	孤困儿童基本生活保障经费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2.66	优
11	经济困难老年人救助补助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86.24	良
12	困难和重度残疾人两项补贴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3	优
13	临时救助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2	优

14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4.59	优
15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4.09	优
16	日常业务经费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1	优
17	薛城区第五轮区派第一书记补助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92.5	优

2023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25	158.92	158.9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5	158.92	158.92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2023年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工作，计划发放社区工作者工资及缴纳保险110人，实现提高社区工作者的工作积极性，保障社区工作者的生活质量			通过开展2023年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工作，完成发放社区工作者工资及缴纳保险110人，实现提高社区工作者的工作积极性，保障社区工作者的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年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总成本	≤825万元	158.92万元	5	5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成本	≤7.5万元	7.5万元	5	5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总人数	≥110人	110人	15	15	---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10	10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区工作者的生活质量	保障	保障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区工作者的工作积极性	提高	有所提高	15	8	未达到预期目标，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工作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
总分						100	93	---

2023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殡葬行业一线工作人员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1	6.51	6.5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51	6.51	6.51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殡葬行业一线工作人员补助工作，计划对14人发放补助，实现提高保障人员的生活水平，减轻殡葬一线行业人员负担			通过开展殡葬行业一线工作人员补助工作，完成对14人发放补助，实现提高保障人员的生活水平，减轻殡葬一线行业人员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 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支出	≤6.51万元	6.51万元	5	5	--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标准	≤0.456万元/ 人	0.456万元/ 人	5	5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殡葬行业一线工作人员人数	≥14人	14人	15	15	--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10	10	--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保障对象的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8	8	--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减轻殡葬一线行业人员负担	减轻	减轻	7	7	--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为进一步深化殡葬改革，推动我区移风易俗深入开展	提升	有所提升	15	10	未达到预期目标，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2%	10	9.3	未达到百分百满意，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总分						100	94.3

2023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3	803	80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3	803	803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工作，计划发放社区工作者工资及缴纳保险 110人，实现提高社区工作者的工作积极性，保障社区工作者的生活质量			通过开展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工作，完成发放社区工作者工资及缴纳保险 110人，实现提高社区工作者的工作积极性，保障社区工作者的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总成本	≤803万元	803万元	5	5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社区工作者人均成本	≤7.3万元	7.3万元	5	5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城市社区工作者人数	≥110人	110人	15	15	---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10	10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社区工作者工作积极性	提高	提高	15	15	---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城市社区工作者的生活水平	提高	有所提高	15	10	未达到预期目标，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90%	10	9.5	未达到百分百满意，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总分						100	94.5	---

2023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42.7	42.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	42.7	42.7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计划城市特困对象发放人数50人，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实现提升城市特困对象生活水平，助力脱贫攻坚，促进社会公平			通过开展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完成城市特困对象发放人数44人，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实现提升城市特困对象生活水平，助力脱贫攻坚，促进社会公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总成本	≤35万元	42.7万元	5	5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标准	≤0.7万元	0.7万元	5	5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特困对象发放人数	≥50人	44人	15	13.2	根据实际人数发放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10	10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5%	95%	7	7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促进	促进	8	8	---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城市特困对象救助制度健全性	提升	有所提升	15	10	未达到预期目标，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特困对象满意度	≥95%	90%	10	9.47	未达到百分百满意，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总分						100	92.67	---

2023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5	308	30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5	308	308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计划发放城市低保对象人数640户，实现提高城市低保对象的生活水平，健全城市低保对象救助制度			通过开展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完成发放城市低保对象人数507户，实现提高城市低保对象的生活水平，健全城市低保对象救助制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总成本	≤325万元	356.16万元	5	5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0.51万元	0.51万元	5	5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低保对象发放户数	≥640户	507户	15	11.88	按时间人数发放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10	10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覆盖率	100%	100%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市低保人员的生存权益	保障	保障	7	7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低保对象的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8	8	---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助力脱贫攻坚，促进社会公平	促进	有所促进	15	10	未达到预期目标，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低保对象满意度	≥95%	90%	10	9.47	未达到百分百满意，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总分						100	91.35	---

2023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春节走访物资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5	63.5	63.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3.5	63.5	63.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春节走访工作，计划发放镇街个数7个，实现提高困难群众的生活水平，助推脱贫攻坚工作			通过开展春节走访工作，完成发放镇街个数7个，实现提高困难群众的生活水平，助推脱贫攻坚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春节走访物资总成本	≤63.5万元	63.5万元	5	5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标准	≤9.07万元	9.07万元	5	5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镇街个数	≥7个	7个	15	15	---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10	10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困难群众的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助力推脱贫攻坚工作	提升	有所提升	15	9	未达到预期目标，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5	未达到百分百满意，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总分						100	93.5	---

2023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福利公司人员一次性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3	4.03	4.0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3	4.03	4.03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妇联公司人员一次性补助工作，计划对2人缴纳医疗保险，实现提高保障对象的生活水平，切实减福利公司人员负担，保障单位制度健全性，推动单位相关工作深入开展			通过开展妇联公司人员一次性补助工作，完成对2人缴纳医疗保险，实现提高保障对象的生活水平，切实减福利公司人员负担，保障单位制度健全性，推动单位相关工作深入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3万元	4.03万元	5	5	--
			人均标准	≤2.015万元	2.015	5	5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医疗保险人数	≥2人	2人	15	15	--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10	10	--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减福利公司人员负担	促进	有所促进	8	8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制度健全性	提升	提升	7	7	--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推动单位相关工作深入开展	提高	较提高	15	10	未达到预期目标，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0%	10	9	未达到百分百满意，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总分						100	94

2023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福利公司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0.84	10	84.00%	8.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1	0.84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福利公司业务工作，计划保障原福利公司员工1人的基本生存和生活权利，实现提高原福利公司员工的生活水平				通过开展福利公司业务工作，完成保障原福利公司员工1人的基本生存和生活权利，实现提高原福利公司员工的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福利公司业务经费总成本	≤1万元	0.84万元	5	5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标准	≤0.07万元	0.07万元	5	5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福利公司员工	≥1人	1人	15	15	---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10	10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原福利公司员工的基本生存和生活权利	提升	提升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原福利公司员工的生活水平	提高	有所提高	15	10	未达到预期目标，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福利公司人员满意度	≥95%	90%	10	9.47	未达到百分百满意，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总分						100	92.87	---

2023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益岗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	70.9	70.9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8	70.9	70.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公益岗工作，计划发放公益岗人数15人，实现提高公益岗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益岗人员的生活水平			通过开展公益岗工作，完成发放公益岗人数15人，实现提高公益岗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益岗人员的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 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益岗工作经费总成本	≤88万元	70.9万元	5	5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标准	≤5.93万元	5.93万元	5	5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公益岗的人数	≥15人	15人	15	15	---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10	10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益岗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提高	提高	15	15	---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公益岗人员的生活水平	提高	有所提高	15	9	未达到预期目标，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益岗人员的满意度	≥95%	90%	10	9.47	未达到百分百满意，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总分						100	93.47	---

2023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孤儿儿童基本生活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5	179.6	179.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5	179.6	179.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工作，计划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发放人数 200人，困境儿童发放人数 100人，实现提高孤儿儿童生活水平，健全孤儿儿童保障制度			通过开展工作，完成孤儿儿童基本生活保障经费，完成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发放人数 177人，困境儿童发放人数94人，实现提高了孤儿儿童生活水平，健全了孤儿儿童保障制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 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成本	≤185万元	179.6万元	5	5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标准	≤0.925万元	0.925万元	5	5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发放人数	≥200人	177人	8	7.08	按实际人数发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境儿童发放人数	≥100人	94人	7	6.58	按实际人数发放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10	10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合格率	95%	95%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健全孤儿儿童保障制度	提升	提升	15	15	---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孤儿儿童生活水平	提高	有所提高	15	10	未达到预期目标，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孤儿儿童对象满意度	≥95%	90%	10	9	未达到百分百满意，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总分						100	92.66	---

2023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经济困难老年人救助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	75.27	75.2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0	75.27	75.27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经济困难老年人救助补助工作，计划发放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发放人数3100人，实现提高经济困难老年的生活水平			通过开展经济困难老年人救助补助工作，完成发放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发放人数1703人，实现提高经济困难老年的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 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困难老年人救助补助总成本	≤190万元	75.27万元	5	5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困难老年人救助补助标准	≤0.02万元	0.02万元	5	5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发放人数	≥3100人	1703人	15	8.24	按实际人数发放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10	10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覆盖率	100%	100%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经济困难老年人制度健全性	保障	保障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困难老年的生活水平	提高	有所提高	15	8	未达到预期目标，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经济困难老年人满意度	≥95%	95%	10	10	---
总分						100	86.24	---

2023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困难和重度残疾人两项补贴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5	991.80	991.8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65	991.80	991.8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困难和重度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计划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人数8500人，实现提高困难残疾人的保障水平，全面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			通过开展困难和重度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完成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人数11242人，实现提高困难残疾人的保障水平，全面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和重度残疾人两项补贴总成本	≤965万元	991.8万元	5	5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0.07万元	0.07万元	5	5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人数	≥8500人	11242人	15	15	---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10	10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政策符合率	100%	100%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困难残疾人的保障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保障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	保障	有所保障	15	8	未达到预期目标，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90%	90%	10	10	---
总分						100	93	---

2023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25.4	25.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	25.4	25.4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临时救助工作，计划临时救助对象发放人数300人，解决困难群众面临的突发性、临时性、紧迫性的基本生活困难，确保困难群众都能求助有门、救助及时			通过开展临时救助工作，完成临时救助对象发放人数141人，解决困难群众面临的突发性、临时性、紧迫性的基本生活困难，确保困难群众都能求助有门、救助及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总成本	≤40万元	30.31万元	5	5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标准	≤0.21万元	0.21万元	5	5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对象发放人数	≥300人	141人	15	15	---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10	10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政策符合率	95%	95%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都能求助有门、救助及时	提高	有所提高	15	7	未达到预期目标，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困难群众面临的突发性、临时性、紧迫性的基本生活困难	提升	提升	15	1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临时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
总分						100	92	---

2023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5	999.1	999.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45	999.1	999.1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计划农村特困对象发放人数1712人，实现提高农村特困的生活水平，健全农村特困对象救助制度			通过开展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完成农村特困对象发放人数1498人，实现提高农村特困的生活水平，健全农村特困对象救助制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总成本	≤945万元	999.1万元	5	5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对象救助标准	≤0.0975万元	0.0975万元	5	5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对象发放人数	≥1712人	1498人	15	13.12	---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农村特困对象救助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10	10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覆盖率	95%	95%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提高	提高	10	1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10	10	---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农村特困人员的生存权益	提升	有所提升	10	7	未达到预期目标，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特困对象满意度	≥95%	90%	10	9.47	---
总分						90	94.59	---

2023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80	1,126.10	1,126.1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80	1,126.10	1,126.1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工作，计划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人数4893人，实现提升农村低保对象生活水平，维护农村低保人员的生存权益			通过开展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工作，完成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人数4595人，实现提升农村低保对象生活水平，维护农村低保人员的生存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总成本	≤1280万元	1126.1万元	5	5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标准	≤0.075万元	0.075万元	5	5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人数	≥4893人	4595人	15	14.09	按实际人数发放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农村低保资金发放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10	10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政策符合率	100%	100%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低保对象的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助力脱贫攻坚，促进社会公平	促进	有所促进	15	10	未达到预期目标，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低保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
总分						100	94.09	---

2023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日常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	122.2	122.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	122.2	122.2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日常业务工作，计划购买商品用于科室7个，实现保障全局工作顺利开展,提高全局工作完成质量			通过开展日常业务工作，完成购买商品用于科室7个，实现保障全局工作顺利开展,提高全局工作完成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支出	≤110万元	122.2万元	5	5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标准	≤15万元	15万元	5	5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于科室个数	≥7个	7个	15	15	---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商品购买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10	10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商品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局工作顺利开展	保障	保障	15	15	---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全局工作完成质量	提高	有所提高	15	6	未达到预期目标,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
总分						100	91	---

2023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薛城区第五轮区派第一书记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4	1.44	1.4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4	1.44	1.44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薛城区第五轮区派第一书记补助工作，计划发放第一书记补助1人，实现保障对象救助制度健全性，提高保障对象的生活水平			通过开展薛城区第五轮区派第一书记补助工作，完成发放第一书记补助1人，实现保障对象救助制度健全性，提高保障对象的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薛城区第五轮区派第一书记补助总成本	≤1.44万元	1.44万元	5	5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44万元	1.44万元	5	5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一书记补助人数	1人	1人	15	15	---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10	10	---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完成合格率	100%	100%	15	1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对象救助制度健全性	促进	有所促进	15	10	未达到预期目标，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提高保障对象的生活水平	提高	有所提高	15	13	未达到预期目标，加强下一步工作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100%	95%	10	9.5	---	
总分						100	92.5	---